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113年1月份第5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1月31日（星期三）上午8時30分

地點：社會安全緊急應變室

主席：姚淑文局長（08:30-09:13、09:26-09:32）

鄭文惠副局長代（09:13-09:26）

紀錄：黃筱涵

出席人員：

鄭文惠	廖雪如（公出）
林淑娥（公假）	蕭舒云
鐘雅惠（公出）	何雅雯
蔡宜霖	歐嘉竣
陳亭婷（請假）	陳郁君（莊美琪代）
陳肯玉	曾春暉
楊雅茹	粘羽涵
葉俊郎	陳佩琪
陳怡如（陳瑋芝代）	曾美玲
張憶媚	宋品蕨（黃奕墉代）
詹又文	楊朝奇
廖秋芬	吳麗琴
童富泉（簡馨月代）	朱一宸
陳淑娟（劉懿代）	邱慶雄
魏英珠	林巧翊
蔡雅芬	謝麗華（蔡碧純代）
林宜蓉	林佳諺
王慈慧	黃淑敏
葉怡君	王雅萍
林靜莉	潘育奇
石守正	

壹、報告事項

一、本局113年1月份第4次局務會議紀錄請確認

主席裁示：紀錄確認。

二、府會聯繫重要事項

蕭舒云專委：

(一)今(1月31)日上午法規委員會續審青年局設立標準，請副局長出席，人團科及企劃科派員陪同。

(二)今(1月31)日下午大會進行預算二讀及三讀。

(三)第14屆第3次定期大會預計時程提醒。

主席裁示：洽悉。

三、工作報告

會計室：有關行政院主計總處(以下簡稱主計總處)為強化市縣政府使用或介接民間團體補(捐)助系統(以下簡稱CGSS)登錄及查詢資料品質，綜整共同性待改進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請相關科室配合辦理。

四、局長歷次指示事項進度列管

	案由	列管週期	最新裁指示	
家防中心				
1	每月最後1週彙整各單位夜間、假日期間聯繫處理案件的疑義或意見反應。	月管	時近春節，各科室值機人員如有異動或調班，請及時通知家防中心專線組修正。	
民政部門質詢列管案				
婦幼科				
1	第14屆第1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質詢列管案件	列管案號1120517-4局務(張志豪議員) 大安區、文山區新生兒人數為臺北市前3名，但大安區卻無定點臨托服務，請儘速規劃設置。(婦幼科)	月管	請賡續辦理。
		列管案號1120517-9局務(陳炳甫議員) 1、目前公共托嬰中心收托時間多配合一般上班族，但本市服務業人員眾多，	雙週管	1、本案解除列管。 2、收托額滿後如有特殊事件請報告本

案由		列管週期	最新裁指示
	<p>部分公托雖延托到晚上8點卻仍無法滿足其需求，針對此類爸媽，社會局以媒合全日型保母做為因應，惟一般家庭實無法負荷，故本席過去曾質詢希望增設全新托育型態，從上午10時30分收托到晚上10時，以方便服務業家長，而非延長現行收托時間。社會局過去針對本案進行問卷調查，但由於詢問的時間與地點都不恰當，成效不彰且無法反映實際狀況。</p> <p>2、新光三越協助托育服務調查顯示，從事服務業有托育需求卻未送托之家長，多因托育時間無法配合所致，若收托時間能夠配合，則多達6成家長願意送托，與社會局調查結果有極大差距，本席希望未來能以社會局角色發文給大型百貨公司（如sogo、新光三越、遠東百貨）或大型連鎖餐廳（如王品集團）調查，以鎖定真正需要此類服務的對象。</p> <p>(婦幼科)</p>		人。
市長於議會承諾事項列管			
婦幼科、老福科、社工科			
1	<p>第14屆第2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列管案件</p> <p>列管案號1121123-1議會(府級-張志豪議員) 有關延吉平宅，以下就教： (一) 目前使用狀況及產權狀況為何？是否納入興建社宅基地之規劃？或是與周邊整合進行都更？ (二) 目前本市尚有大安區無定點臨托中心，社會局可否評估設置於延吉平宅？或規劃其他社福使用。 (三) 老舊房舍請評估實施都更或修繕，並於3個月內以書面回復本席。</p> <p>(婦幼科)</p>	雙週管	請婦幼科擬具本案可行性評估，並主動洽財政局確認共同前往拜會議員時間。
	<p>列管案號1121123-3議會(局級-林珍羽議員) 本市有2處「幸福久久窩」之全齡住宅，民間已致力解決老宅無電梯、獨居等問題，市府應借鏡；本席邀請市長、社會局與都發局一同去聽取渠等相關經驗。(老福科)</p>	雙週管	請賡續辦理。
	<p>列管案號1121127-1議會(府級-洪婉臻議員) 本市敬老卡480點，民眾使用率低，成效不彰，請參照其他縣市作法，研議擴大用途，並一併檢討現有政策成效是否符合</p>	雙週管	請賡續辦理。

案由		列管週期	最新裁指示
	KPI？請於2個月完成評估。(老福科)		
	列管案號1121127-2議會(府級-洪婉臻議員) 本席於民政部門質詢，就教信義區私幼男教保員涉性侵數名女童案，該狼師母親為園長，近日將托嬰中心更名為員工並繼續營業，市府官網卻無註記，家長十分憂心，市府應研議公開涉案幼兒園資訊之可行性；另托育中心監視器、工作紀錄亦無法調閱，請2個月內將報告提供本席。(婦幼科)	雙週管	請賡續辦理。
	列管案號1121207-3議會(局級-顏若芳議員) 為鼓勵本市長者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本席具體建議如下： (一) 提高敬老卡單月額度及提高單趟次補助金額，包括：提高搭乘臺鐵折抵點數、國道客運全額折抵及計程車折抵點數提高至85點。 (二) 擴大敬老卡使用範圍，研議本市場館可使用敬老卡全額折抵敬老票，包括：北投溫泉公園露天浴池、關渡自然公園及各運動中心非公益時段，並請列表提供本席。 (老福科)	雙週管	請賡續辦理。

五、本局12社福中心及圓通居113年1月、2月重點工作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

特別感謝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鄭醫師協助本局於夜間處理中山社福中心街友強制送醫事宜，後續如有適當場合可提報表揚，以表達本局謝意。

貳、臨時動議：無

參、主席指示：

有關浩然二期工程設立身障全日型住宿機構及日照中心之規劃，請老福科擬具需求，並洽身障科共同討論。

散會：上午9時32分